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融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Infinity Financi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52)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

新融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以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中期業績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4	57,593	8,582
銷售成本		<u>(51,299)</u>	<u>—</u>
毛利		6,294	8,582
其他經營收入	4	(1,097)	5,454
銷售及分銷開支		(852)	(787)
行政及其他開支		(15,220)	(17,225)
融資成本	6	<u>(7,719)</u>	<u>(17,622)</u>
除稅前虧損		(18,594)	(21,598)
所得稅開支	7	<u>(371)</u>	<u>(531)</u>
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8	(18,965)	(22,129)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除稅後虧損	9	<u>(707)</u>	<u>(11,474)</u>
期內虧損		(19,672)	(33,603)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因轉換外國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5,703)	1,648
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平值收益		<u>219</u>	<u>—</u>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u>(25,156)</u>	<u>(31,955)</u>
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虧損(港仙)			
基本及攤薄	11	<u>(2.0)</u>	<u>(3.5)</u>
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虧損(港仙)			
基本及攤薄		<u>(2.0)</u>	<u>(2.3)</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6年6月30日

	附註	201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17,277	19,560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的按金	13	—	609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4	<u>33,879</u>	<u>—</u>
		<u>51,156</u>	<u>20,169</u>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15	8,968	20,967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4	73,576	78,035
持作買賣投資	16	5,611	11,220
可供出售投資	17	9,783	9,88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8	<u>147,235</u>	<u>219,553</u>
		<u>245,173</u>	<u>339,655</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9	24,943	34,263
銀行及其他借貸	20	80,000	30,000
融資租賃下的責任—於一年內到期	21	274	268
應付所得稅		2,472	2,504
可換股債券—即期	22	<u>57,300</u>	<u>—</u>
		<u>164,989</u>	<u>67,035</u>
流動資產淨值		<u>80,184</u>	<u>272,62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31,340</u>	<u>292,789</u>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下的責任—一年後到期	21	47	186
銀行及其他借貸	20	—	80,000
可換股債券	22	—	55,804
企業債券	23	<u>8,204</u>	<u>8,554</u>
		<u>8,251</u>	<u>144,544</u>
		<u>123,089</u>	<u>148,245</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4	4,910	4,910
儲備		<u>118,179</u>	<u>143,335</u>
		<u>123,089</u>	<u>148,245</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披露於中期報告的公司資料。

本公司作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融資租賃業務。

於2015年1月12日，董事會決定終止經營本集團之紡織分部。自此之後，本集團主要從事融資租賃業務。已終止經營業務詳情載於附註9。相應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比較數字經已編製以單獨反映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業績。

融資租賃業務主要包括融資租賃業務、租賃業務、向國內外市場購買租賃資產、租賃資產的殘值處理及維修、為租賃交易提供諮詢及擔保、設備進出口貿易、自動化系統工程、軟件系統工程及金屬及設備貿易。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由於本集團之業務主要位處香港，故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

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以及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3. 主要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物業及財務工具按公平值或重估金額（如適用）計算則除外。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依循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且由本集團2016年1月1日開始之財政年度起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2年至2014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	釐清可接納折舊及攤銷方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	農業：生產性植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內的權益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的例外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	收購合營公司權益之會計處理

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中期期間及過往中期期間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4. 收入及其他經營收入

收入指於會計期間確認的融資租賃收益、手續費收入以及金屬及設備貿易。

期內本集團之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金屬及設備貿易	51,709	—
融資租賃	5,884	8,582
	<u>57,593</u>	<u>8,582</u>
其他經營收入		
持作買賣投資的未變現(虧損)/收益	(1,347)	5,400
銀行利息收入	250	54
	<u>(1,097)</u>	<u>5,454</u>

5.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而董事會因集體就分配及評估過程作出策略性決定而被視為主要營運決策者。

終止經營針織分部後，本集團主要從事金融服務業務，以及金屬及設備貿易。就財務呈報而言，金融服務業務及金屬及設備貿易已自2015年9月30日起合併為一個單一經營分部。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營運位於香港及中國。

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及2015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所有收入均源於中國。

本集團關於其非流動資產按資產地區劃分的資料詳情如下：

	非流動資產(附註)	
	201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中國	15,615	18,102
香港	<u>1,662</u>	<u>2,067</u>
	<u><u>17,277</u></u>	<u><u>20,169</u></u>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6.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利息開支：		
—可換股債券	1,496	4,627
—貸款	5,874	2,762
—承兌票據	—	10,073
—企業債券	<u>349</u>	<u>160</u>
	<u><u>7,719</u></u>	<u><u>17,622</u></u>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本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371	664
遞延稅項	—	(133)
	<u>371</u>	<u>531</u>

- (i)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期間，香港利得稅乃按自香港產生的估計溢利的16.5%(2015年：16.5%)計算。截至2016年及2015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並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兩個期間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 (ii)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2008年1月1日起，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

8. 期內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期內虧損已扣除下列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795	512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收益	—	(110)
償清承兌票據的虧損	—	29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3	(274)
有關辦公室物業經營租賃的最低租賃付款	<u>3,361</u>	<u>3,180</u>

9.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2015年1月12日，本集團宣佈董事會已決定終止經營本集團之針織分部，理由為針織業的市場情況及經營環境持續轉差。該業務營運已於2015年9月30日完成終止經營。針織分部被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期內虧損載列於下文。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載的比較數字已經重列，以重新呈列針織分部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	27,625
銷售成本	—	(26,118)
毛利	—	1,507
其他經營收入	464	1,898
銷售及分銷開支	—	(705)
行政及其他開支	(1,162)	(14,104)
融資成本	(9)	(40)
除稅前虧損	(707)	(11,444)
所得稅開支	—	(30)
期內虧損	(707)	(11,474)

10. 股息

於中期期間，概無派付、宣派或擬派股息。董事不建議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11. 每股虧損

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股東(「股東」)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虧損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虧損	<u>(19,672)</u>	<u>(33,603)</u>
	2016年 千股	2015年 千股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982,000</u>	<u>955,591</u>

由於行使可換股債券及認股權證可引致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虧損減少，故每股攤薄虧損的計算方法並未有假設本公司尚未行使可換股債券及認股權證獲兌換。

持續經營業務

股東應佔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盈利數據按以下方式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虧損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虧損	(19,672)	(33,603)
減：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u>(707)</u>	<u>(11,474)</u>
就計算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虧損	<u>(18,965)</u>	<u>(22,129)</u>

所使用之分母與上文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詳述者相同。

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於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約707,000港元(2015年：約11,474,000港元)及上文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詳述的分母，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每股0.07港仙(2015年：每股1.20港仙)。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的費用約4,000港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期內出售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淨賬面值為零(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8,562,000港元)。

13.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的按金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的按金約609,000港元已動用並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期間確認。

14.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指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山西華威融資租賃有限公司與其承租人訂立的相關融資租賃協議。融資租賃的實際利率介乎13%至16%不等。租賃期內租約附帶之所有息率均於合約日按定息釐訂。

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期間，於報告期末，已訂立的相關租賃協議約36,153,000港元(2015年：約25,154,000港元)的賬齡為2年(2015年：1年)內。

於2016年6月30日，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總額約107,455,000港元(2015年：約78,035,000港元)包括即期應收款項約73,576,000港元(2015年：約78,035,000港元)及非即期應收款項約33,879,000港元(2015年：零)。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乃以貨船、機器、固定資產、中國私人實體的股票或採礦權作抵押。

於融資租賃安排項下的應收款項及融資租賃安排項下的應計利息結清後，將在承租人以人民幣100元行使購買權的情況下，把租賃資產的所有權轉讓予承租人。

15. 其他應收款項

	201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採購預付訂金	—	13,130
其他應收款項	8,163	6,962
預付款項	805	875
	<u>8,968</u>	<u>20,967</u>

16. 持作買賣投資

持作買賣投資包括：

	201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香港上市權益證券	<u>5,611</u>	<u>11,220</u>
	<u>5,611</u>	<u>11,220</u>

17. 可供出售投資

可供出售投資包括：

	201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非上市工具，按公平值	<u>9,783</u>	<u>9,880</u>
	<u>9,783</u>	<u>9,880</u>

可供出售投資指金融機構所發行的理財產品。此等產品的主要投資目標為中國人民銀行發行的票據、政策性銀行發行的債務證券、中國政府於全國金融市場上發行專為機構投資者而設的債務證券，以及其他金融工具。

18. 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短期銀行存款。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期間，銀行結餘按當時市場年利率介乎0.001%至0.4%計息(2015年：年利率0.001%至0.4%)。

19. 其他應付款項

	201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預收款項	1,129	1,129
應付利息	1,973	9,208
應付增值稅	10,527	11,738
其他應付款項	<u>11,314</u>	<u>12,188</u>
	<u>24,943</u>	<u>34,263</u>

20. 銀行及其他借貸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貸為借貸期內按公平固定利率計息之無抵押貸款，且須於2017年6月30日前償還。

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以其內部資源償還其他借貸30,000,000港元。

於2016年6月30日，銀行及其他借貸約80,000,000港元(2015年：約110,000,000港元)包括即期借款約80,000,000港元(2015年：約30,000,000港元)及非即期借款零(2015年：約80,000,000港元)。

21. 融資租賃下的責任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融資租賃下的責任乃按約4.7%的固定利率計息，並由租賃資產中的出租人押記作為抵押。

於2016年6月30日，融資租賃下的責任約321,000港元(2015年：約454,000港元)包括即期債務約274,000港元(2015年：約268,000港元)及非即期債務約47,000港元(2015年：約186,000港元)。

22. 可換股債券

期內可換股債券的變動如下：

	201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		
分析作呈報用途：		
非流動負債	—	55,804
流動負債	57,300	—
流動負債(列入其他應付款項)	—	3,000
	<u>57,300</u>	<u>58,804</u>

23. 企業債券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已發行非上市企業債券餘額仍為10,000,000港元(2015年：10,000,000港元)，按年利率7%計息。企業債券將須於相關企業債券發行日期起計第九十個月屆滿當日予以償還。

	201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分析作呈報用途：		
非流動部分	8,204	8,554
流動部分(列入其他應付款項)	500	500
	<u>8,704</u>	<u>9,054</u>

24.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法定 於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6月30日每股0.005港元的普通股	<u>20,0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6月30日每股0.005港元的普通股	<u>982,000</u>	<u>4,910</u>

自2015年12月31日起至2016年6月30日止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概無任何變動。

25. 非上市認股權證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期間，本公司按1港元之現金代價向一名獨立第三方發行50,000,000份(2015年：50,000,000份)認股權證(「認股權證」)，該等認股權證未獲行使。每份認股權證附帶按行使價每股1.00港元認購本公司一股每股面值0.005港元之普通股之權利。

未行使認股權證獲全部行使後將導致再發行約50,000,000股(2015年：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5港元之普通股。

26.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若干廠房及辦公室。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有於以下期間到期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

	201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4,269	5,653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u>2,134</u>	<u>4,140</u>
	<u>6,403</u>	<u>9,793</u>

27. 資本承擔

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概無任何資本承擔：

	201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訂約 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的資本開支	<u>—</u>	<u>2,734</u>

28. 關連人士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勞

本集團於期內與關連人士訂立以下重大交易：

於截至2016年及2015年6月30日止兩個期間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載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1,926	2,068
退職福利	<u>42</u>	<u>45</u>
	<u>1,968</u>	<u>2,113</u>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由董事會經考慮個人的表現及市場趨勢後釐定。

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期間，概無其他關連人士交易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之界定予以披露。

29. 購股權計劃

根據2011年10月11日本公司股東書面決議案，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旨在鼓勵合資格參與者爭取最佳表現及效率，使本集團受益。董事會可於該計劃生效日期起計10年內某營業日的任何時間，向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

該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i)本集團任何董事、僱員、諮詢人、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合夥人或顧問或承包商或本集團持有權益的公司或該公司的附屬公司(「聯屬人士」)；或(ii)以本集團任何董事、僱員、諮詢人、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合夥人或顧問或承包商或聯屬人士為受益人的任何信託或全權信託對象包括上述人士的任何全權信託的受託人；或(iii)本集團任何董事、僱員、諮詢人、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合夥人、顧問或承包商或聯屬人士實益擁有的公司。

凡向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其各自任何聯繫人士授出任何購股權，而截至各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任何12個月內，有關人士的購股權合共佔已發行股份逾0.1%及總值(根據各授出日期的股份收市價計算)逾5,000,000港元，均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但不包括身為建議承授人的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且進一步授出任何購股權必須經由本公司股東批准。

自該計劃採納以來及於本中期期間內，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表現及業務回顧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融資租賃業務錄得營業額約57,593,000港元，而2015年之營業額約為8,582,000港元。

總括而言，本集團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虧損約19,672,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虧損約33,603,000港元。本集團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虧損主要由於：(i) 前期企業債券配售相關專業費用減少；(ii) 結算承兌票據及其他借貸之利息開支減少。

前景

全球經濟

於2016年6月，受脫歐公投影響，全球市場遭受衝擊。預期全球經濟將繼續不溫不火，同時面臨下行風險，影響高收入及新興市場，令2016年全球增長低於預計的2.4個百分點。受英國脫歐衝擊，高收入經濟體增長勢頭受到抑制。發展中國家和新興國家受到多種因素的逆行風險：石油及其他商品價格持續低迷；全球貿易疲弱，中國經濟下行及再平衡；金融狀況收緊以及脫歐公投。大型新興市場經濟放緩使宏觀經濟面臨下行風險，中國尤其明顯，經濟重新調整、商品價格走低、金融前景收緊以及英國脫歐協商可能出現混亂。

中國經濟

2016年第二季度，中國國內生產總值增長6.7個百分點，與第一季度相同。由於英國「脫歐」公投脫離歐盟可能對中國造成負面影響。脫歐給早已放緩的全球復興增添了不確定因素，可能進一步抑制中國出口，同時加劇資本流動波動。增長勢頭可能仍然疲弱，下半年需要以寬鬆政策應對經濟方面的不利因素。

公投後，人民幣兌美元面臨新一輪貶值壓力，6月兌美元下跌約1個百分點，加劇資本外流的擔憂。投資及製造業疲軟，加上人民幣貶值，中國經濟未來表現引發市場憂慮。

然而，中國人民銀行強調，人民幣兌一籃子外幣匯率穩定，反對以人民幣貶值來促進出口。中國總理李克強在2016年6月天津會議上指出，新經濟驅動高速發展，主要經濟指標穩定發展。李克強亦指出，中國將在財政、金融及投資領域作出調整，支持實體經濟，深化國有企業改革，為私營企業提供更多渠道進入市場。李克強鄭重表示，推進供給側結構性改革，重點關注降低產能、縮減庫存、削減債務及降低業務經營成本。

金融服務行業

2015年，中國融資租賃行業保持迅猛增長，註冊融資租賃企業數目於年內增長約980間至約達3,180間，當中，金融融資租賃企業約佔40間；內資租賃企業約佔190間；外商獨資租賃企業約佔2,950間。較2014年，融資租賃合約金額結餘亦飆升約人民幣4,500億元至約人民幣3.6萬億元，升幅達14%。

展望2016年，儘管業內競爭將更為激烈，預期融資租賃合約將持續按兩位數速度增長。

公司策略

儘管預期2016年全球及中國經濟面對產業需求疲弱、企業經營低迷、產能不足、競爭激烈及產業信用評級下降等挑戰，但憑著李克強總理在2016年6月舉行的天津會議上發表有關「中國經濟發展及穩定」的政府工作報告中的有力聲明，管理層依然深信金融行業將繼續繁榮向前，實現高年增長率。

為應對2016年迎面而來的挑戰，本集團將繼續為尊貴客戶提供專業金融及諮詢服務，協助客戶加大系統創新、加強生產能力以及增強企業發展，在不同行業開發創新的融資服務。同時，本集團將採取更審慎保守的策略，強化本集團資產及風險管理的內部監控工作，務求維護資產的整體質素。

財務狀況及資本結構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錄得總資產約296,329,000港元，乃由內部資源約123,089,000港元及負債約173,240,000港元提供資金。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約147,235,000港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由2015年12月31日的5.1倍減少至2016年6月30日的1.5倍。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銀行透支、短期銀行貸款及未動用銀行融資的抵押存款。本集團的營運資金主要來自其經營活動產生的資金及借貸。於2016年6月30日，借貸主要以港元（「港元」）計值，而本集團所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則主要以港元、人民幣（「人民幣」）及美元（「美元」）計值。本公司全部借貸均按固定利率計息。

或然負債

於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

本集團繼續管理及監控其利率及匯兌風險，確保以及時有效之方式實行適當措施。本集團之主要借貸按固定利率計息。

由於辦公室位於中國及香港，故本集團的經營開支及主要交易主要以港元、人民幣或美元計值。基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預期短期內不會承受任何貨幣風險。此外，本集團已實施外幣對沖政策，透過訂立多份結構性遠期合約監察外匯風險，本集團亦將因應需要考慮進一步對沖重大的外幣風險。

信貸政策

就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相關信貸風險而言，本集團會評估各潛在承租人的信貸質素，並於接受任何新融資租賃前界定各承租人的限額。本集團如認為有需要，則會於訂立融資租賃安排時，亦要求某些融資租賃借款人除標的租賃資產以外向本集團質押其他抵押品。此外，本集團亦會參照自融資租賃首次授出之日起至報告日期的還款時間表，監察各融資租賃承租人的融資租賃還款記錄，以釐定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的可收回性。另外，本集團會持續評估及檢討抵押資產的公平值，確保相關抵押品之價值足以彌補授予客戶的融資租賃金額及任何未獲償還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資本開支

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作出投資(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資產質押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就融資租賃承擔抵押之資產包括賬面值約348,000港元(2015年：約583,000港元)之一輛汽車。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聘有約40名員工，當中包括四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每年參照當時的市況檢討薪酬政策、薪金及工資。本集團亦向其員工提供酌情花紅、醫療保險、培訓計劃、社會保障基金及公積金。根據2011年10月11日的股東書面決議案，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目的在於激勵合資格參與者。自採納該計劃以來，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

根據2011年10月11日本公司股東書面決議案，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旨在鼓勵合資格參與者爭取最佳表現及效率，使本集團受益。董事會可於該計劃生效日期起計10年內某營業日的任何時間內，向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

該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i)本集團任何董事、僱員、諮詢人、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合夥人或顧問或承包商或本集團持有權益的公司或該公司的附屬公司(「聯屬人士」)；或(ii)以本集團任何董事、僱員、諮詢人、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合夥人或顧問或承包商或聯屬人士為受益人的任何信託或全權信託對象包括上述人士的任何全權信託的受託人；或(iii)本集團任何董事、僱員、諮詢人、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合夥人、顧問或承包商或聯屬人士實益擁有的公司。

凡向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其各自任何聯繫人士授出任何購股權，而截至各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任何12個月內，有關人士的購股權合共佔已發行股份逾0.1%及總值(根據各授出日期的股份收市價計算)逾5,000,000港元，均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但不包括任何身為建議承受人的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且進一步授出任何購股權必須經由本公司股東批准。

自該計劃採納以來及於本中期期間內，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操守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載列的規定標準。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遵從操守守則載列的規定標準。

為加強本集團整體之企業管治，可能擁有有關本集團或本公司證券之未公開股價敏感資料之所有有關僱員均須全面遵守書面指引，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之條文。本公司於回顧期間並未發現任何違規事件。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於2011年10月11日成立訂有書面職權範圍之審核委員會（「委員會」）。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本集團審核範圍內之事宜監察本公司與其外聘核數師之間的關係，以及檢討本集團的財務匯報程序、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系統的充分性及有效性。

委員會根據上市規則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與高級管理層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以及本集團就編製本集團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

刊登業績公佈及中期報告

本業績公佈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1152.com.hk)的「業績公佈」內刊登。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新融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余學明

香港，2016年8月26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余學明先生(主席)、余傳福先生(行政總裁)、薛由釗先生及鄭強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陳儀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惟鴻先生、冼家敏先生及趙利新先生。